

证券代码：838262

证券简称：太湖雪

主办券商：华林证券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概述

(一) 变更日期：2019 年 1 月 1 日

(二) 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

1.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公司执行财政部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与其他相关规定。以及 2018 年 6 月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2019 年 1 月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 号) 相关规定。

2.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1) 财政部分别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和 2019 年 9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 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公司需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修订，按照该文件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

(2)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 5 月 2 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3)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

修订）（财会〔2019〕8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0日起实施，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实施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更具本准则进行调整。公司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4）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2019修订）（财会〔2019〕9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光管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准确的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依据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进行会计政策变更，公司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的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同意本次变更。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据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进行会计政策变更，公司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的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采用追溯调整法

财政部分别于2019年4月30日和2019年9月19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上述政策的主要影响如下：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1,843,075.28			
应收账款		21,843,075.2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5,154,068.16			
应付账款		25,154,068.16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和(2019)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170,320,686.24		170,320,686.24	
负债合计	69,855,778.93		69,855,778.93	
未分配利润	51,452,611.50		51,452,611.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9,462,849.58		99,462,849.58	
少数股东权益	1,002,057.73		1,002,057.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464,907.31		100,464,907.31	
营业收入	228,728,876.17		228,728,876.17	
净利润	14,202,834.31		14,202,834.3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786,613.00		14,786,613.00	
少数股东损益	-583,778.69		-583,778.69	

六、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